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6-3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以往年度涉税事项开展自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须补缴税款 4.52 亿元,主要是对 2023 年以来已享受的增值税加计抵减额重新进行核算,调减已享受的加计抵减额并补缴相应税款;同时须补缴滞纳金 2.44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已缴纳完毕。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的税款和滞纳金将计入公司 2026 年二季度当期损益,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影响,最终以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为准。

本次补缴税款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6-34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钢铁”)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湖南钢铁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上市公司华菱钢铁

份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主体为湖南钢铁集团,截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湖南钢铁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308,517,36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33.69%,湖南钢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61,377,18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46.13%。

2、湖南钢铁集团在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未被披露增持计划,在本公告日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6 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6、本次增持计划的确定期:完成增持计划后 6 个月。

7、相关承诺:湖南钢铁集团在增持期间及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无法预测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时,湖南钢铁集团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华菱钢铁股份的告知函》及《关于增持华菱钢铁股份的承诺函》。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6-036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席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2 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02:30;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15-下午 3: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 2 号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会议中心 101 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陈业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2 日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数统计: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22 人,代表公司股份 548,045,0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9519%。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7 人,代表股份 533,516,4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230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5 人,代表股份 14,528,5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219%。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1 人,代表股份 14,895,9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6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367,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5 人,代表股份 14,528,5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219%。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刚南先生、彭陈成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6,277,2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6774%;反对 1,635,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2995%;弃权 131,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0241%。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28,1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88.1323%;反对 1,635,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10.9822%;弃权 13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0.8855%。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关于第三次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139,43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4.9214%;反对 6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4.3092%;弃权 114,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7693%。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139,4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94.9214%;反对 64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4.3092%;弃权 114,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0.7693%。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刚、彭陈成

3、结论性意见:贵公司于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2、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6-019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 19 号成都燃气总部大楼 2 楼 207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1 人,持有股份 722,932,6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9%
2、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 0 人,持有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炳懿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五)公司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通过

1、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13 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剑峰先生出席会议;
3、会议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和见证律师 2 人列席会议。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1.01 议案名称: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721,969,276	960818	000567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721,969,276	997267	000260

1.02 议案名称: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720,939,476	1,913,238	62006

1.03 议案名称: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722,932,624	997269	000260

1.04 议案名称: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720,934,114	997269	00026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1、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GL02026GD(法)字第 06113 号)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79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 2026-30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 鲁创 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 鲁创 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 鲁创 K1
债券代码:234084 债券简称:24 鲁创 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鲁信创投”)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山东能源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电力”)全部 14.46%股权,即 1,011,999 万元注册资本,挂牌底价 6,600.79 万元。(详见公司网站 2026-24 号公告)

上述股权转让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分别收到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发来的《结果通知书》,山东省鲁信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以 5,600.79 万元受让能源电力全部 14.46%股权,即 1,011,999 万元注册资本。款项支付完毕后,公司及山东高新投将按照规定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变更工作。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企业名称:山东省鲁信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D7J3YXGP
3.成立—社会信用代码:2023 年 12 月 29 日
4.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东大路 29 号科创金融中心 T6 裙房 3 层 301-A50 室

6.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省鲁信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认缴出资:250,000 万元人民币
7.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非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各方关系
1.企业实际控制人: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
甲 1 山东高新投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60.00 0.50
乙 1 山东高新投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60.00 0.50
丙 1 山东高新投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0.00 36.00
丁 1 鲁信创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6,200.00 34.50
戊 1 鲁信创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0.00 32.00
己 1 山东高新投三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6,200.00 14.50
合计 260,000.00 100.00

9. 财务状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 XYZH/2026JNAA1B056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总资产 96,532.74 万元,净资产 96,532.74 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546.87 万元,净利润 2,103.66 万元。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总资产 112,892.52 万元,净资产 112,892.52 万元;202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359.78 万元。(202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资信情况: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11.法律关系: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为公司参股基金,其中公司认缴比例 34.5%,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认缴比例 0.5%,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管理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旭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对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具有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公司对按照权益法核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为公司的关联方。

12.其他说明: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受让公司及山东高新投持有的股权属于关联交易,根据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协议》约定:对于本合伙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全体一致通过。公司及山东高新投无法单独决定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对外投资行为,上述交易已经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一致通过。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经财务部部门初步测算,如本次交易完成,预计将实现投资收益 3,245.06 万元,具体以审计机构 2026 年度审计确认后列的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山东高新投后续将按照产权交易中心的规定,与受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受让方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后,公司及山东高新投将配合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变更工作。公司将按照规定对交易进展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6-050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经股东会审议生效后,前次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将自动失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现金—叁季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6-06-26	2026-12-30	固定收益类	1.56%-1.59%	自有资金
	合计			3,0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9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和“本激励计划”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 OA 系统上进行了公示。

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征求公示意见后对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

2、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示期为 10 天,在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映意见。

截止公示期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资料。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公示反馈意见并结合核查结果后,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万元)
1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158530000)	3,000	2024-06-26	2027-05-24	固定收益类	2.69%	自有资金	是	1,586,156.33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18,000	2025-06-06	2026-10-15	保本浮动类	1.00%-2.30%	募集资金	是	789,599.04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12,000	2025-07-02	2026-09-30	保本浮动类	1.00%-2.10%	募集资金	是	113,917.81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12,000	2025-10-16	2026-12-14	保本浮动类	0.75%-2.05%	募集资金	是	356,750.68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2,000	2025-10-2	2026-09-28	保本浮动类	1.20%-2.10%	募集资金	是	522,766.53
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25-10-2	2030-10-19	权益类证券投资	2.30%+	自有资金	否	-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5,000	2025-11-2	2026-05-15	保本浮动类	1.00%-2.05%	募集资金	是	446,726.78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12,000	2025-12-4	2026-09-19	保本浮动类	0.75%-2.00%	自有资金	是	354,527.40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66)	5,000	2026-12-3	2026-01-26	保本浮动类	0.75%-2.00%	自有资金	是	84,921.61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4,000	2026-01-8	2026-02-09	保本浮动类	0.75%-2.00%-2.25%	自有资金	是	78,904.11
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12,000	2026-01-6	2026-03-02	保本浮动类	0.75%-2.00%-2.25%	自有资金	是	330,904.11
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3,000	2026-01-2	2026-02-28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65,589.04
1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1,000	2026-02-0	2026-02-28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18,378.08
1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3,000	2026-02-1	2026-02-28	保本浮动类	0.65%-2.00%-2.25%	自有资金	是	36,301.37
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3,000	2026-02-0	2026-03-31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51,266.58
1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2,000	2026-03-0	2026-03-31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48,433.96
17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12,000	2026-03-0	2026-04-08	保本浮动类	0.75%-2.00%-2.25%	自有资金	是	227,287.61
18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金添利 2 号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26-03-1	每 6 个月对 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非货币型)	2.40%	自有资金	否	-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盈理财 1581 号理财产品	1,000	2026-03-2	2026-12-17	固定收益类	0.15%-3.00%	自有资金	是	16,000.00
20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金添利 2 号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026-03-2	每 6 个月对 日为开放日	固定收益类	2.25%	自有资金	否	-
2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5,000	2026-04-0	2026-04-30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82,466.70
2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0802)	3,000	2026-04-0	2026-04-30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49,475.45
2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12,000	2026-04-0	2026-07-09	保本浮动类	1.00%-2.25%-2.34%	自有资金	是	55,880.41
2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812)	3,000	2026-04-1	2026-05-20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58,880.41
25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2,000	2026-04-2	2026-05-22	保本浮动类	0.75%-2.00%-2.25%	募集资金	是	32,870.71
2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5,000	2026-05-0	2026-05-31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73,033.14
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1799)	3,000	2026-05-0	2026-05-31	保本浮动类	0.75%-2.10%-2.25%	自有资金	是	43,156.68
28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257)	4,000	2026-05-2	2026-06-27	保本浮动类	1.00%-2.24%-2.34%	募集资金	否	-
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0806)	2,000	2026-06-0	2026-06-30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否	-
3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福”结构性存款产品(TLH250304824)	5,000	2026-06-0	2026-06-30	保本浮动类	0.65%-2.10%-2.25%	自有资金	否	-
31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结构性存款(720260316)	3,000	2026-06-1	2026-07-17	保本浮动类	0.75%-2.00%-2.10%	募集资金	否	-
3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华夏睿远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	2026-06-2	2026-12-31	固定收益类	1.50%-4.50%	自有资金	否	-